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7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1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董卫峰先生。

6、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51,991,6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5.296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49,575,4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4.258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2,416,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38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泽君（海口）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991,5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979,2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27,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泽君（海口）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磊、黄凌寒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海口）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8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3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同意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卫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豪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7.97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5日起生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9
转债代码：127053　　转债简称：豪美转债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转债代码：127053转债简称：豪美转债

2、修正前转股价格：21.29 元/股

3、修正后转股价格：17.97元/股

4、修正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3年5月15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82号）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公开发行了82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82,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13,165,660.38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025号）。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196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82,4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2年3月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豪美转债"，债券代码"127053"。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规定和《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月28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2年7月28日起至2028年1月23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股利D为0.22元/股，则豪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1.51元/股调整为21.29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P1=P0-D=21.51-0.22=21.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依据及原因

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4月13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1.29元/股的85%，即18.1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向下提议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董事会的工作安排将上述议案连同年度报告等事项一同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

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6.51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7.1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因此本次公司向下修正后的"豪美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17.12元/股。

四、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价格走势等因素，董事会决定将"豪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7.97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5日起生效。

目前"豪美转债"已进入转股期，2023年5月15日将执行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即人民币17.97元/股。债券持有人可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申报转股。

特此公告。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杰思"）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安杰思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或托管人的关联方。安杰思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5.8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安杰思于2023年5月12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招商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81	173729.80
招商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8	89066.40
招商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45	169201.00
招商中证5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9	204928.20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3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长青科技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或托管人的关联方。长青科技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88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长青科技于2023年5月12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8	9402.24
招商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1	21353.28
招商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1	21353.28
招商中证5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1	21353.28
招商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1	21353.28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3日

关于招商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招商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招商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招商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精选平衡混合

基金代码：招商精选平衡混合A ：013759

招商精选平衡混合C ：013760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3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五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以及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根据《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基金的信息披露"之"（七）临时报告"的约定："本基金发生重大事件，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前款所称重大事件，是指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下列事件：……23、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三十、四十、四十五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

截至2023年5月12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若截至2023年5月26日日终，本基金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自2023年5月27日起，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等业务。

2、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投资者可以登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3日

股票代码：603001　　股票简称：ST奥康　　公告编号：临2023-016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50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我部对你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资金占用

1、年报显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关联方奥康集团有限公司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合计268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92%。2022年资金占用累计发生额为9200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3.13%。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5.21亿元，同比下降38.26%，降幅较大。请公司：（1）逐笔列示前述资金占用发生的具体情况，包括发生时间、占用形式、资金流出公司的途径、涉及对象、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系、相关事项的责任人等；（2）说明资金占用事项是否涉及前期定期报告披露错误，如是，说明涉及的科目并对前期财务报告进行更正；（3）补充披露2022年末货币资金具体存放和使用情况，包括存放具体银行、主要账户及金额、存放方式等，并说明公司保障资金安全的具体措施；（4）说明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或资金实际被他方使用的情况；（5）说明除已披露的资金占用外，是否存在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或其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述问题逐项发表意见。

二、关于年报保留意见和内控否定意见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年报出具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一是公司实控人及关联方存在大额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会计师无法就资金占用情况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其他资金往来的商业实质以及相关交易对公司产生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二是会计师无法就公司经销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及相关交易的真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1.57亿元，其中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4.30亿元，占比37.12%，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5.54亿元，占比47.85%。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1.73亿元，其中本期新增计提坏账准备4088万元。此外，2018年至2022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8.80%、39.95%、36.31%、33.74%、35.76%，占比常年较高。请公司：（1）列示近3年应收账款前10名欠款方情况，包括客户名称、是否关联方、销售类型、交易金额、坏账准备金额、分季度销售金额及同比变动情况、分季度回款金额及同比变动情况、是否为关联方等信息；（2）说明与相关客户发生交易时所采用的信用评估、回款政策及执行情况，相关客户是否存在潜在关联方，是否存在回款逾期后持续发生交易的情况；（3）结合货物和资金流转情况，说明相关客户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及确认依据，是否存在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而违规确认收入的情况；（4）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重常年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以往年度是否存在控股股东通过相关客户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涉及事项为公司实控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通过公司经销商、合营方等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上述关联方交易未有效履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决策程序、审批流程。此外，该等主体与公司经销商、合营方、供应商及其他主体资金往来频繁，导致公司披露的关联方交易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存疑。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8844万元，同比增加19.03%；其他应收款余额8417万元，同比增加168.78%。（1）请年审会计师补充说明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相关异常交易资金往来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背景、交易金额、账龄、目前获取的证据、公司未能提供的证据及未提供的原因等；（2）请公司对照年审会计师回复情况，披露相关资金往来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背景、发生时间、交易金额、付款及回款时间，并逐一说明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包括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注册地、注册时间、注册资本、主营业务情况、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是否为关联方，是否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存在资金借贷关系或者业务往来；（3）请公司列示前5名预付款项交易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背景及必要性、发生时间、付款金额及比例、款项减值情况、是否为关联方等信息；（4）请公司列示前5名其他应收款交易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背景、交易金额、账龄、减值准备、是否为关联方、前期决策程序及责任人等信息；（5）请公司说明上述资金往来款的最终流向，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并明确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6）请公司说明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关联交易，关联方是否存在其他通过往来款占用公司资金和侵占公司利益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3）（4）（5）发表意见。

三、关于公司经营情况

4、年报显示，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7.54亿元，同比下降6.91%，销售费用11.20亿元，同比增长29.59%，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匹配。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支出1.71亿元、广告费1.22亿元、业务宣传费1.13亿元、资产折旧与摊销2.1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4.33%、134.60%、86.78%、153.34%，增幅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87亿元，其中销售活动及管理活动相关支出3.61亿元，往来款2347万元。请公司：（1）结合报告期内行业发展形势、公司销售宣传策略、销售人员结构、人均薪酬变化等情况，说明公司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职工薪酬、广告费、业务宣传费等销售费用增长趋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2）列示销售费用中资产折旧与摊销项目的具体构成，包括涉及的资产名称、金额、同比变动等情况，并说明折旧与摊销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3）列示主要销售活动及管理活动支出、往来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背景、支付金额、支付时间、支付对象、是否为关联方，并说明相关交易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7.86亿元，同比增长17.97%，其中库存商品账面价值7.30亿元，占存货比重92.88%。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5543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比重6.59%。请公司：（1）分产品类型、分品牌列示存货储存情况，包括存货名称、存放地点、入库时间、账面余额等，说明是否存在长期未流转的存货，若是，请说明原因；（2）分产品类型、分品牌列示存货减值情况，包括存货名称、账面原值、库龄、跌价准备金额、减值依据等；（3）结合行业发展情况、下游客户销售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6、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3545万元，其中千石物流中心项目工程期末余额为2433万元，本年新增投入金额为0。2018年底至2022年底，该工程进度分别为88.32%、60.84%、60.84%、60.84%和60.84%，在建项目长期挂账，工程进度不进反退。请公司补充披露：（1）千石物流中心项目具体情况，包括项目所在地、目前建设进展，列示其包含的资产明细，包括资产名称、账面价值、购建时间等；（2）千石物流中心项目工程进度缓慢，不进反退的原因；（3）逐年逐项披露近三年在建工程交易金额前10名供应商情况，包括供应商名称、交易内容、交易金额及结算情况、是否为关联方及潜在关联方等，说明是否存在资金通过在建项目流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7、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3.41亿元，全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未披露相关项目明细。请公司补充披露：（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明细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金额、投资成本、投资时间、持股比例、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实际控制人、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方式、投资过程中履行决策审批程序的情况；（2）投资标的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债权债务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往来，是否存在投资款项直接或间接流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8、年报显示，公司2022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66亿元，同比增长321.16%，其中支付的租金及保证金2.27亿元，同比增幅较大。此外，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显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7454万元、4928万元，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526万元，金额为负。请公司补充披露：（1）2022年支付大额租金及保证金款项涉及的主要情况，包括交易对方、是否为关联方、交易背景、交易金额、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2）2022年第二季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负的原因，相关经营活动的具体内容、涉及对象情况及金额，是否存在前期经营款项退回的情况，是否涉及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请你公司于收到函件后立即披露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露。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收到函件后立即披露，并在10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3-023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许昌市尚德路17号公司1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致清先生。

6、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3人，代表股份51,577,7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4722%。其中：

（1）通过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50,976,5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7207%。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01,1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15%。

（3）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5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751,4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39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19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150,2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879%。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01,1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15%。

7、公司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公司总经理和其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1董事长姚致清先生薪酬

总表决情况：同意37,841,78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480%；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弃权323,1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426,2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835%；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323,1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869%。

关联股东姚致清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7.2董事、总经理李亚萍女士薪酬

总表决情况：同意42,432,02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3%；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7%；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李亚萍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7.3独立董事唐民琪女士津贴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7.4独立董事曹朝阳先生津贴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7.5原独立董事马锁明先生津贴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202,00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王凤女士、傅润炜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1,575,70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49,4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4%；反对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作出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马佳锴、仲伟华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3-024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5月18日（周四）16:00-17:20参加在全景网举办的"真诚沟通 传递价值"河南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李亚萍女士，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冉先生，财务负责人李国栋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3-041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40,00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66天（挂钩汇率看涨）、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33758、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33759、七天通知存款

●现金管理期限：366天、90天、91天、无固定期限（公司拟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安排，持有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分别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拟使用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等收益稳定、流动性较高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赎回本金（万元）
1	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	2.00%	19.46	10,000.00
2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半年	5,000.00	1.80%	45.00	5,000.00
3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223335	12,500.00	3.43%	213.79	12,500.00
4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223336	12,500.00	1.39%	87.11	12,500.00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来源为：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9号）核准后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74,555,941.7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39,981,864.5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34,574,077.18元。截至2022年2月22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验资报告。

（三）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66天（挂钩汇率看涨）	10,000.00	1.65%/2.30%/2.50%	165.45~250.68	366	保本浮动收益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33758	12,500.00	1.4%~3.27%	43.15~100.79	90	保本浮动收益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33759	12,500.00	1.39%~3.28%	43.32~102.22	91	保本浮动收益
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	银行存款类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	1.75%	-	无固定期限	保本固定收益

注：本次申购的银行七天通知存款产品不约定存款期限（公司拟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安排，持有不超过12个月），支取时提前七天通知银行，约定支取日期和支取金额，故无法计算预计收益金额。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采取以下内部控制措施：

1、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经公司审慎评估，本次现金管理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认购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人民币1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6 天（挂钩汇率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32674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起息日	2023年5月15日
到期日	2024年5月15日
计息天数	366天
认购金额	10,000.00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1.65%/2.30%/2.50%

2、山东安井食品有限公司认购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及七天通知存款产品合计人民币3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七天通知存款
产品代码	CSDVY202333758	CSDVY202333759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保本固定收益
起息日	2023-5-15	2023-5-15	2023年5月12日
到期日	2023-8-13	2023-8-14	无固定期限，拟持有不超过12个月；支取时提前七天通知银行
认购金额	12,500.00万元	12,500.00万元	5,000.00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1.40%~3.27%	1.39%~3.28%	1.75%

（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及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分别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拟使用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等收益稳定、流动性较高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次现金管理经评估符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使用要求，不影响募投项目日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均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41,832.04	1,619,358.66
负债总额	410,083.66	429,45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08,848.76	1,167,928.35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45.15	140,722.55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608,065.38万元，本次现金管理支付的金额为40,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6.58%。本次现金管理对本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保障本金的产品类型，但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0	78,000.00	800.18	64,000.00
2	银行存款类产品	207,729.15	383,244.91	7,262.45	186,558.24
合计		317,729.15	461,244.91	8,062.63	250,558.2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93,092.8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3.66%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32%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250,558.24
尚未使用的额度					149,441.76
总额度					400,000.00

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